

儒家的“爱有差等”和“一体之仁”

【说文解字】

“神宗”不关神仙事

□ 忆江南

当年在历史课上学习王安石变法时，王安石是以高大全的改革家形象进入笔者脑海的，自然就“爱屋及乌”地连带着向他的老板神宗表达了崇高的敬意。当时觉得这个皇帝不但有大刀阔斧搞改革的魄力，还挺会起名号的，不叫文宗，也不叫武宗，不叫高宗，也不叫中宗，却别出心裁地起了个神宗，让人立马因为和神仙沾边而高看他一眼。

后来，虽然知道了文宗、武宗、神宗等等称呼属于皇帝驾崩后臣子们给他们上的谥号，还是感觉宋神宗应该是个了不起的皇帝，是个有着丰功伟绩的皇帝，否则，臣子们就不会给他奉上“神宗”这个神圣而高贵的谥号。

再后来，发现明朝还有一个神宗，就是大家熟悉的那位几十年不上朝、派出税监到全国各地搜刮民脂民膏的万历皇帝。然后就想，给万历起谥号的这些明朝大臣真是瞪着眼睛说瞎话，竟然让这个数一数二的混账皇帝享用“神宗”这个非常正面的谥号。

然而，笔者其实犯了望文生义的错误，“神宗”这个谥号和人人羡慕的神仙连一毛钱的关系也没有。

进入正题之前，先侃侃大家熟悉的谥号的含义——

慈惠爱民曰文，如周文王、汉文帝；

克定祸乱曰武，如周武王、汉武帝；

爱民好与曰惠，如汉惠帝、明惠帝；

温文敦厚曰仁，如宋仁宗、明仁宗；

慈惠爱亲曰孝，如宋孝宗、明孝宗；

死于原野曰庄，如命丧兵变的唐庄宗；

追悔前过曰思，如亡国之君明思宗，即崇祯皇帝；

早孤短折曰哀，如唐哀帝、金哀宗；

去礼远众曰炆，如众叛亲离、身死国灭的隋炀帝。

那么，“神”作为谥号有什么含义呢？原来民无能名曰神。

“民无能名”究竟是什么意思呢？用现在的话说就是老百姓不知道怎么说，说你好吧，不甘心；说你坏吧，不忍心。一心要改革变法、富国强兵的赵项（宋神宗的尊姓大名）在被盖棺论定时怎么会得了这么一个表面上不好不坏、实际上含有贬义的谥号呢？原来，历史上的王安石变法并不像中学历史书上所写的那样正面积极、利国利民，宋神宗和王安石推行变法时，怀着一片好心，却做了一堆错事，乃至坏事。因为用人不当，新法存在弊端等，变法搞得大宋朝腐败横行，民怨沸腾，党争不断，四十年后在女真人的铁蹄下走向了灭亡。

正所谓，“神宗”不关神仙事，是非功过后身知。



传统名家谈

□ 黄玉顺

仁爱是儒家最重要的思想。我认为儒家的“仁爱”有两个方面：一方面，叫做“差等之爱”。这是谁都承认的。我跟那些反对儒家的人、反儒的教授进行讨论，我说：“你反对差等之爱，我给你举个例子，你自己切身体验一下吧：你爱外人难道超过爱你老爸老妈吗？你能做到吗？你爱阿猫阿狗难道超过爱你的父母吗？你能做到吗？可能吗？”呵呵！如果他真是这样的，我就会觉得他有毛病，对吧？你对你养的宠物比对你老爸老妈还好，太怪了，肯定是有毛病。所以我说，儒家讲“爱有差等”，是尊重人的自然情感，因为这是生活的实情，你必须承认这一点。很多事情其实都不是理论问题，你只要自己体验一下就明白了。所以说，“差等之爱”，这是生活的实情、真情实感，你是这样，我也是这样，大家都是这样，儒家只不过从理论上把它表达出来了而已。

“但是，”我说，“你仅仅这样理解儒家的‘仁爱’，拿‘爱有差等’来反对儒家，攻击儒家，你所根据的这一点理解，其实是偏颇的。儒家的‘仁爱’还有另外一个方面，叫做‘一体之仁’——王阳明

讲的‘天地万物一体之仁’。”

这就是我才讲的“博爱”。正义原则第一条——正当性原则，它有这么一个要求，就是：我们虽然“爱有差等”，但我们意识到，当我们在建构一种社会规范或者制度的时候，我们必须克服这一点，克服“差等之爱”，追求“一体之仁”，追求“博爱”。这就叫做“推扩”。什么叫“推扩”呢？比如孟子讲“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就是说，你自己体验到对自己的老人的爱，就真的像对待老人那样对待他；而当你想到这一点，将心比心，就应该想到，别人也有老人。否则，如果他也像你那样仅仅“老吾老”，你们之间不是就会产生利益冲突吗？你应该想到，这样来建构制度规范是不可能的，不利于群体的生存。所以，你会想一想，换位思考一下，不仅“老吾老”，还要“及人之老”。所以，在建构一个关于老人的社会规则、伦理规范的时候，就要充分考虑到这一点。从“一体之仁”到“一视同仁”，这就是对“差等之爱”的一种超越。

例如，孔子提出的一条原则，为什么今天被全世界公认为“金规则”——“Golden Rule”呢？就是出于

这个道理。他说：“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这就是“金规则”。其实这很简单，就是：我爱自己，我意识到别人也爱自己；我想过得好，我意识到别人也想过得好；那就创造条件，让别人也过得好。这就是孟子所讲的“与人为善”。这样建构出来的制度或者规范，才是正当的。

所以，我概括儒家所讲的“义”——正义原则，第一条就是正当性原则，它是出于“仁爱”，而且具体的内容就是对“差等之爱”的超越，对“一体之仁”的追求，做到“天地万物一体之仁”、“一视同仁”。你做不到，就是“麻木不仁”，呵呵，就是这个道理。

当然，我们会说，仅仅这样是不够的。有时候我们会发现——我们生活当中经常有这样的事情：我确实很爱你，为你好，但是，我由此做出来的事，未必给你带来好处。或者说，我确实是出于良好的动机，来建立一种规范、一种“游戏规则”，但其效果未必好。为什么会这样呢？这就是另外一条正义原则——适宜性原则的问题了。“义者，宜也。”儒家经典，例如《中庸》里面都讲这个道理。宜，就是适宜、适当、恰当。西方语言也是一样的，你看“justice”——

“正义”这个词，它有很多含义，诸如正当的、公正的、公平的，还有合适的、适宜的、适当的，恰当的、恰如其分的，等等，全在里头，你可以去查词典。儒家的“义者宜也”也是这些意思。这就是说：如果要建构一种规范或者一种制度，不应该仅仅是出于仁爱，而且还要充分考虑到具体的时空条件、具体的生活方式方面的适宜性。

有些事情是不存在正当不正当的问题的，问题在于适宜不适宜。人们经常举的一个例子就是：你说，吃饭是用筷子更正义呢，还是用刀又更正义？呵呵！这是一个很无聊的问题，对不对？这个礼仪更合适，还是那个礼仪更合适，这要尊重别人的生活方式。比如说，你在某地的某一种生活方式下建立一种规则，你就要尊重当地的这么一种生活方式，别人才会采取你所建立的规则，否则，你的规则尽管是出于良好的动机，其实效果未必好，这样的话，按照儒家“义者宜也”的原则来讲，就是不正义的。

（本文作者为山东大学儒学高等研究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本文是其任曲阜“大同世界国学堂”即席讲话的部分录音整理稿）

礼尚往来该如何传承



身边的传统

爷爷常说：“人情礼往，不在东西多少，有来有往，时间长了，关系就厚了。”

母亲说：“与人交往要厚道，不能小家子气；要长远，不能一锤子买卖。”

父亲说：“礼尚往来。逢年过节，亲友之间不走走动动，慢慢地，关系就断了。”

□ 马景瑞

西汉人戴圣编纂的《礼记·曲礼上》中说：“礼尚往来。往而不来，非礼也；来而不往，亦非礼也。”两千多年来，世世代代的中国人，不论地位高低，不分贵贱贫富，绝大多数都是遵循这一古训行事。

就拿经年累月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农民来说，虽然好多人没有机会上学读书，但对礼尚往来这一口口相传的祖训却是家喻户晓，尽人皆知。记得小时候老家院中有一棵粗大的脆枣树，每年白露时节，圆圆的脆枣挂满枝头，像无数颗星星在绿叶间闪烁。街坊邻居的小伙伴找我来玩，看见树上的脆枣，馋涎欲滴。爷爷摘下脆枣后，便让我挨家挨户给小伙伴送一些。自然，小伙伴院中柿子树上的柿子红了，也会给我送几个尝尝。爷爷常说：“人情礼往，不在东西多少，有来有往，时间长了，关系就厚了。”家中一时短缺，母亲要向邻居借碗小米或借瓢粗面子（玉米面），等自家碾了米，推了磨，还米还面时，总是把碗、瓢装得满满的、高高的，她说：“与人交往要厚道，不能小家子气；要长远，不能一锤

子买卖。”父亲念过几年私塾，认识不少字。家里有一本礼簿，往来户头，均有记录。逢年过节或遇有红白喜事，走访庆吊，都有章可循。母亲唠叨父亲好走亲戚，父亲说：“礼尚往来。逢年过节，亲友之间不走走动动，慢慢地，关系就断了。”从小受到长辈的熏陶，参加工作后，我特别留心观察、学习身边人交往的礼节，也格外喜欢阅读有关专家学者之间交往的轶闻趣事。

精通传统文化的老一辈知识分子之间交往，从不疏于礼数。有人说，“秀才人情纸半张”。的确，他们之间来往，往往只是一杯淡茶、一顿便饭，或者互赠的一篇诗文、一本著作，又或者几封致致问候的书信、几次两手空空的相互看望探问，诚如古人所说，“君子之交淡如水”。他们交往，看重的是对方的人格魅力，是彼此的道德文章，是相互的砥砺，是心心相印。已故著名学者季羡林先生和已故著名诗人臧克家先生生前是最要好的朋友，他们的友情维系了几十年而不衰。在2000年之前的若干年里，我知道季先生每年大年初二都要从北京的西城赶到东城去给他年长六岁的

臧克家先生拜年，臧克家先生也一定亲自或派家人回访季先生，偶尔两家还互赠一点家乡的土特产。我手头现有一本山东大学蔡德贵教授2010年1月编辑印行的《季羡林书信集》，内有季先生从1972年9月到1999年8月写给臧克家先生的105封信。这些信件，多半是季先生对臧克家先生来信的回复，开头总写有“来信收到”、“信收到”、“函悉”等字样，也有一些信是季先生主动写去的，上有“久未通函，极念”等字样。从书信的内容来看，国事、家事、单位的私事，无所不谈，充分体现了互相信任、关照、体贴的隆情厚谊。两位名人的交往就是如此简单又是如此耐人寻味！我还记得前几年在一家报纸上读过一则郭沫若回礼的故事。1948年冬，史学家侯外庐在一家古玩店购得一枚图章，上面刻有“公生明，偏生暗”六个字。他拿去请郭沫若先生观赏，郭老见后，爱不释手，连声赞叹：“有意思，有意思！”侯先生见郭老如此钟爱，便说：“您既然如此喜爱，我就奉送了。”郭老很高兴，说：“我将金盒贮之！”随即又说：“来而不往非礼

也。”他当场挥毫泼墨为侯先生题写了一副“公生明，偏生暗；智乐水，仁乐山”的对联。侯先生得到郭老的墨宝，自然满心欢喜。这个故事成了人们津津乐道的有关礼尚往来的一段佳话。

两千多年沿袭下来，礼尚往来已成为中华民族的一种优秀传统文化传统。进入二十一世纪，时代不同了，人们的观念悄悄改变了，一切向“钱”看了，礼尚往来也变味了。并非出自你情我愿，红色喜帖、白色贺闻满天飞，只要认识，只要见面，便要有一面之交，统统送帖送信。有一事主，要给一人送请柬，只知姓张，行三，不知姓名，便写上“请张三先生于某月某日某时到某饭店光临犬子结婚喜宴”字样，一时成为大家的笑谈。因为名（露脸）利（敛钱），随礼之风越刮越大，越刮越猛，不少人深感难以承受之重！

《汉书·艺文志》中说：“礼失而求诸野。”意思是说，朝廷上的礼乐制度失传了，要到民间去寻求。当前，礼尚往来这一优秀传统文化传统应当如何传承下去？窃以为，“求诸野”，问计于老农，向老一代知识分子学习，不失为一条可行之路。